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发出召开五届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2014年4月23日上午8:30五届五次董事会在合肥市高新区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9人，董事吴剑旗先生、曲惠民先生因工作在外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已委托董事长陈信平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监事及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议案》

1、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何启跃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丁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刘克胜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对刘克胜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推举何启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批准《2013年度总经理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1-12月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4,049,247.36元，减去本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按10%计提）3,404,924.74元，加上年初剩余未分配利润151,468,569.90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182,112,892.52元。

公司以2013年12月末总股本为136,702,040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5,468,081.6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76,644,810.92元结转下期。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3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14年第1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度关联交易和2014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关联董事陈信平先生、吴剑旗先生、吴君祥先生、刘克胜先生回避了表决。

审议该事项前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批准《关于2014年贷款授权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公司2014年度同一时点银行贷款最高限额为6亿元；超过以上限额时，需报请董事会另行审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在上述限额范围内自主决定贷款的时间、金额及期限。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议该事项前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该事项前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陈信平先生、吴剑旗先生、吴君祥先生、刘克胜先生回避了表决。

审议该事项前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报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对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自我检查和评价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

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审计意见认为，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相关制度修订。

1、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修订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修订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内部审计制度（修订）》。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修订）》。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别提示：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确定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该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5日